

股票代码：600160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3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对持有的部分
本公司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发布了《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29），本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拟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280,000,000 股 A 股股票为标的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2017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巨化集团书面通知，巨化集团与本次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该等股票的担保及信托登记，将巨化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共计 280,000,000 股 A 股股票，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13.26%，划入“巨化集团-浙商证券-17 巨化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巨化集团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及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